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朱承君，作为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切实维护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在 2025 年度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和《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审慎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积极主动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行情况，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参与公司的重大决策，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优势，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努力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朱承君先生，196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具备企业法律顾问资格、法律职业资格，金融专业经济师。曾任宁波开发区物资交易所副总裁，君安证券有限公司宁波营业部副总经理；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副主任、法律事务部主任；镇海农商银行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现任国浩律师（宁波）事务所合伙人、公司独立董事。已在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完成培训。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不存在可能妨碍本人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没有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处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具备《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所要求的独立性。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本年度出席会议情况

本人在出席董事会会议前，认真审阅会议资料，包括议案文本、财务数据、法律意见书等，充分掌握议题背景；与公司管理层沟通，就会议议案的相关疑问进行询问，深入了解相关情况，会上认真审议每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的建议，在与公司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对董事会各项议案未提出异议的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

2025 年度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朱承君	4	4	0	0	0	否	0

（二）在各专门委员会中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议召开了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参加了 5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2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主导制定并审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指标与薪酬方案，确保激励机制科学、公平、透明，避免短期行为。本人认为，报告期内本人参与的专门委员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法定程序，相关事项的决策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人对相关专门委员会会议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三）与内部审计机构及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财务、业务状况进行沟通的情况

本人在保持独立性的前提下，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保持常态化沟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事项动态。同时，注重与外部审计机构、法律顾问等形成监督合力，定期交换意见，共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提升。本人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2025 年 12 月 30 日，听取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控审计进展的汇报。

（四）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2025 年度，本人参与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在涉及利润分配等事项审议中，本人始终站在中小股东立场进行独立判断，反对任何可能损害其合法权益的安排，倡导建立多元化股东沟通机制，提升股东

参与感。

（五）现场工作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2025 年度，本人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要求，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履职，2025 年度在上市公司的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十五日。具体工作情况如下：

定期现场调研：本人定期到公司进行现场调研，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等；

与管理层沟通：定期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了解公司战略规划、经营计划执行情况；

审阅文件资料：认真审阅公司提供的董事会会议材料、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文件资料，确保充分了解相关情况；

与中介机构沟通：与年审会计师、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进行沟通，了解公司审计、法律事务等情况。

三、独立董事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人认为：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符合价格公允原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二）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情况

本人认真审阅了公司待披露的年报、半年报及季度报告，并积极与年审会计师就审计意见进行了细致沟通，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的汇报，较为全面地了解 and 掌握公司年度经营情况，持续关注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与运行有效性，推动完善风险预警机制，建议公司加强合规培训与内部审计力度，特别是在资金管理、采购销售、信息披露等关键环节强化控制。

（三）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5 年，本人参与了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评估工作，对其独立性、专业胜

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过往审计质量进行综合评估，认为其具备持续胜任资格，建议续聘。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一年。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因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相关董事回避表决。

本人认为：公司依据所处的行业及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制定的公司薪酬方案合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提高公司竞争力，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

（五）股权激励情况

因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对符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 356 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

本人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所需的相关事宜。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参与公司决策，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在完善公司治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的作用。

本人认为，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有效；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公司关联交易公允，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

2026 年度，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 1、加强学习：持续学习最新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提升专业素养和履职能力；
- 2、深入调研：增加现场工作时间，深入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战略；
- 3、强化监督：重点关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事项；
- 4、维护权益：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5、建言献策：结合自身专业优势，为公司发展提供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承君

2026年4月22日